

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

有机化工废水污染控制与资源化战略技术创新联盟

工作简报

2014年第2期《（总第2期）》

联盟秘书处办公室

2014年10月9日

本 期 导 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创新中心联合南京大学、中电环保、盐城院成功召开水专项技术成果产业化座谈会● 环保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中心凌江主任莅临南大指导包头市环境整体解决方案部署工作● 盐城院联合南京大学、滨海园区成功举办江苏滨海沿海化工园区首期环保人才培训班讲座● 联合实施项目——《滨海、响水、灌云、灌南、板桥园区环保专项整治方案》顺利通过审核● 联合实施项目——“清溪河流域水环境质量整体提升与功能恢复关键技术集成研究与综合示范”课题顺利通过择优评审
------------------	---

联盟进展

创新中心联合南京大学、中电环保、盐城院成功召开水专项技术成果产业化座谈会

2014年9月27日，水专项技术成果产业化座谈会在南京大学鼓楼校区召开，出席会议的有水专项管理办公室徐成处长、熊锐、韩巍、叶晔、倪天华，原河南省环保厅黄普



选总工，联盟理事长李爱民教授、联盟副理事长刘福强教授、张幼宽教授、安树青教授、阮晓红教授、吕路教授、刘波教授等，联盟成员单位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袁劲梅总工。会议由徐成处长主持，他首先提出什么是产业化？产业化是在已有技术集成的基础上，将它形成标准化、系列化、装备化，形成市场占有率，并形成产值的一个过程。至于政府部门是否应该支持产业化，水专项课题是否应该设立产业化课题，这在专家内部仍然存在一定的意见分歧。就这个问题在座的专家、学者展开了激烈的交流，提出各自的见解。首先发言的吕路教授，他说我国产业化目前需要解决的三大难题：产业定位、商业模式、盈利模式。产业化首先是产业链问题，规模化的问题，环保领域是非标准化的，环保技术是碎片化的，环保产业类型众多，包含服务、装备、运营等，产业化需要国家水专项引导我们进行技术收集，来推动我们系统的思考，锻炼我们的系统的组织能力。另外技术成果、知识产权推广的模式需要一个转

移交易平台，否则将其保护起来则难以得到推广。安树青教授就他个人所做的产业化工作作为案例说明，常熟研究院以生态产业为重点，真正的产业化应当是收集民间资本并产生效益利润，从咨询、规划、工程，到材料、设备、工艺等，形成一个标准管理模式，建立起战略咨询企业引领产业化市场。李爱民教授指出国内技术一直跟着国外的步伐走，没有形成能够引领国际的产业化技术，这就需要国家支持，政府引导，他认为应该建成规模化的风险投资公司，像江苏省人才基金，来扶持新技术的孵化。另外水专项还急需形成一个成熟的成果分享机制，以保证产业化的可能性。刘波教授则强调示范工程需要经得起时间的考验，当其达到一定的规模、数量后才能叫做产业化。袁劲梅总工也指出产业化仅仅依靠企业自身难度太大，没有资金的扶持，新技术难以推广，政府应从长远的角度看待产业化过程。黄普选总工说，环境行业有他的特殊性，环境问题是公共问题，政府则是解决公共问题的主体，因此也应当支持产业化。其他行业内的专家们也就此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会议在热烈的辩论中进行到尾声。本次会议意义重大，它不仅充分肯定了联盟组建的意义，也促进了联盟在产业化方面价值的实现。

环保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中心凌江主任莅临南大指导包头市环境 整体解决方案部署工作

2014年9月29日，包头市环境综合整治方案部署工作座谈会在南京召开。出席会议的主要有环保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中心凌江主任、姚卫华办公室主任、郑洋博士一行三人、同济大学张伟贤教授、联盟理事长李爱民教授，联盟成员单位南京大学张幼宽教授、阮晓红教授、安树青教授，联盟依托单位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刘福强总经理、周庆副总、梁英总监等20余人参加了会议。

会上，联盟理事长李爱民教授汇报了淮河流域毒害污染物控制研究工作，并观看了淮河项目“十一五”成效视频，凌主任给予了充分肯定；并表示南京大学的实力与成果将成为此后开展水污染防治与治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和支撑。同时，凌主任部署了包头市环境保护整体解决方案的推进工作，整体方案包括大气、水、固废与场地、节能四个研究专题，分别由清华大学、南京大学、
同济大学与中节能四个单位承担。

与会领导和专家共同研讨了方案编制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及推进计划，并初步确定了第一次现场调研工作的具体时间与计划。



此次负责包头市环境保护水污染防治专题方案，充分表明联盟成员团队在水污染防治与治理的技术实力已得到充分肯定。

盐城院联合南京大学、滨海园区成功举办江苏滨海沿海化工园区

首期环保人才培训班讲座

受江苏省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区管委会委托，联盟成员单位南京大学盐城环保技术与工程研究院教育培训中心承担策划并负责实施的化工产业环保人才系列培训班，研究院联合南京大学、滨海化工园区经过精心准备和组织，首期班于2014年8月23日在该园区成功举办。

针对本期培训对象为企业主管与骨干、园区中层以上管理干部这一实际，院教育培训部在经过调研与征求相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为其设计

了《中美环保科技比较研究》、《解读国家新环境保护法》、《清洁生产与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及事故应急救援》四个讲座，邀请了南京大学、南开



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盐城师范学院的教授、学者担任主讲。一方面，通过发达国家环保科技发展趋势介绍，清洁生产重要性、可行性、必然性分析，帮助学员拓宽视野、开启思维，创新发展思路，找准化工产业转型升级有效路径；另一方面，通过新《环境保护法》深入解读，化工企业安全生产知识普及教育，强化生态文明建设与环境保护前沿阵地——化工园区与企业的时代责任，努力建设文明、环保、安全的产业集聚区。

由于本期培训板块设计有创意，组织安排计划周密、师资选配讲究、培训内容富有针对性，营养充沛，深得学员认同。原计划 180 人规模的培训班，当日现场听众多达 330 人。培训结束前收回的“培训效果评价反馈表”统计数据显示，学员满意率达 89.3%。正如滨海县环保局园区分局杨志刚局长所说，首期培训班的成功举办，初步验证了联盟把环保人才教育培训作为自身服务功能的拓展区与着力点，有价值，有作为，有市场。它既是服务全省沿海化工园区环境整治工程的具体举措，又是立足长远的发展战略。下一步，我局将促成工业废水处理骨干和分析测验岗位技术培训班尽快开班，以环保人才队伍的素质提升，支撑产业可持续发展。

联合实施项目——《滨海、响水、灌云、灌南、板桥园区环保专项整治方案》顺利通过审核

2014 年 1 月 15 日，江苏省经信委、环保厅、发改委联合下发《关于在我省沿海地区开展化工园区环保专项整治的通知》（苏经信材料[2014]21 号），南京大学、南京大学盐城环保技术与工程研究院、南京环保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联合承担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响水生态化工园区、灌云县临港产业区、江苏连云港化工产业园区、徐圩新区及板桥片区环境综合方案的编制工作。目前，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环境综合整治方案和响水生态化工园区环保专项整治方案得到盐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环境保护局、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批复；

灌云县临港产业区环保专项整治方案、江苏连云港化工产业园区环保专项整治方案、徐圩新区及板桥片区环保专项整治方案已通过专家审查。

联合实施项目——清漯河流域水环境质量整体提升与功能恢复 关键技术集成研究与综合示范课题顺利通过择优评审

2014年7月26-27日，国家重大水专项管理办公室在北京召开了2015年度立项课题（第一批）择优评审会议，《清漯河流域水环境质量整体提升与功能恢复关键技术集成研究与综合示范课题》（以下简称清漯河课题）为其中课题之一，课题申报单位（郑州大学、北京林业大学、南京大学、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河南师范大学、河南远东生物工程公司等）及相关人员共计18人参加，其中南京大学、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为联盟成员单位。

会议首先由课题负责人于鲁冀教授针对清漯河课题从课题定位与目标、存在问题及科技需求、任务设置与技术路线等7个方面进行了全面认真汇报。随后，评审委员会专家组进行认真质询及讨论，形成意见，评审委员会专家组认为：课题针对清漯河流域改善水质和恢复水环境功能的迫切需求，拟开展发制品行业产业集聚区节水减排与污染控制等一系列研究，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合理；课题技术路线及拟突破的关键技术总体明确；课题预期成果和考核指标符合申报指南要求；课题研究任务与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地方重大治污工程结合紧密，示范和配套条件得到落实，课题技术负责人具有组织本课题研究的能力；课

题预算基本合理。最终，评审委员会专家组一致同意清漯河课题通过评审，并取得 84.7 的优异成绩。

清漯河课题历时了两年的认真准备，顺利通过择优评审，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河南省环保厅、许昌市环保局地方部门及相关领导的大力支持，得益于河流主题组和淮河项目组专家的精心指导，同时与以郑州大学为主的相关参与人员的辛苦努力密不可分，也充分说明了以南京大学与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为代表的联盟成员团队的战斗力与影响力。

拟稿：联盟秘书组

审定：李爱民 刘福强

报送：国家水专项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熊跃辉司长、副主任刘志全副司长、王明良副主任、国家水专项管理办公室

抄送：联盟理事会成员、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委员会成员

联盟秘书处办公室

2014年10月9日印发
